

临沂市教育局文件

临教办字〔2018〕7号

临沂市教育局 关于扎实做好2018年春节寒假期间有关工作的 通知

各县区教育（体）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教育局，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教育体育局，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文化体育教育局，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局直属各学校：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春节寒假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鲁教厅办字〔2018〕3号）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临办发电〔2017〕192号）的要求，为统筹做好全市教育系统

2018年春节以及寒假期间各项工作，确保师生度过欢乐祥和的假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责任落实，扎实做好走访慰问工作

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切实增强“四个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扎实做好关心群众生活工作。深入了解教职工学习生活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摸清困难师生数量和需求，开展精准帮扶、专项救助，检查落实扶贫攻坚的各项政策措施，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的救济帮扶，解决随迁子女、经济困难学生、残疾学生等群体学习生活的实际困难。要落实好教师待遇政策，重点看望帮扶经济困难师生、离退休教职工、因公牺牲（伤残）教师及遗属等群体，用心用情聚力务实细致地开展好走访慰问活动。要扎实做好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冬季取暖工作，集中开展冬季取暖工作检查，因地制宜多措并举，确保达到冬季取暖要求。要精心安排好留校师生特别是民族班留校学生节假日期间的学习生活。

二、周密部署安排，全力维护安全稳定

要牢固树立安全意识，加强安全工作机制建设，强化责任意识，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和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结合教育工作特点，以安全教育和排查防范为重点切实做好安全工作。要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学生集中离校、返校前后，通过安全教育平台、安全教育课、发放安全知识手册、消防安全演练、家长会、致学生家长书信、

微信群等途径普遍开展安全知识教育，强化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增强自救互救技能；重视家庭在安全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密切与学生家长沟通联系；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电信网络诈骗、校园网贷等金融风险防范教育；加强校车安全管理，确保冬季交通安全；加强防治欺凌和暴力专题教育，增强学生自我保护能力。要加强安全隐患排查。在寒假前和开学前集中力量对学生宿舍、教师公寓、食堂餐厅、教室、礼堂、图书馆、实验室（实训基地）、实验用品仓库、锅炉房、配电室、校园施工现场、学校老旧房屋等区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整治。要加强重点领域检查。组织开展好以危险化学用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为重点的校园安全专项排查整治活动，加强冬季取暖、用气用电用煤安全大检查，开展消防安全检查，严防发生煤气中毒，严防因燃放烟花爆竹、违规用电等引发火灾。要加强对传染病的监测。加强传染病防控教育，新学期开学初做好传染病的监测工作。积极会同食品药品监管、卫生防疫部门加强传染病防控，保障师生在校饮水安全，严防肠道传染病发生。重点做好对学校、托幼机构等重点场所聚集性疫情的处置，大力普及传染病防治知识，加强传染病防控。要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管控。加强校园安全巡查，加强门卫值守，强化应急处置措施，严防社会闲杂人员进入学校滋生事端，严防暴力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加强与当地相关部门信息共享和应急联动，配合公安部门开展校园周边巡逻防控。要加强防灾避灾工作。健全雨雪冰冻、雾霾寒潮等灾害性天气预警机制，做好灾

难性天气和重污染天气的应急处置，教育学生不要擅自到冰面上行走或滑冰。要加强互联网信息安全管理。开展互联网信息安全自查，增强网络安全防护能力，保障网络安全。

三、倡导文明新风，丰富师生精神文化生活

要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党员干部充分利用走访慰问、开展扶贫、探亲访友等时机做好宣传解读工作，使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人心。要引导师生积极开展社会实践、社区志愿服务、社会调查等主题鲜明、贴近群众的假期活动，培养社会担当和责任意识。要利用假期对学生阅读习惯和阅读能力进行个性化阅读指导，不断深化全市中小学读书节活动。要加强家庭教育指导，帮助引导青少年科学正确认识网络，及时发现、制止和矫正未成年人不当消费和沉迷网络游戏现象。要积极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倡导绿色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宣传节能减排理念，减少环境污染。

四、严守廉洁纪律，勤俭文明过节

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党员领导干部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新修订的实施细则精神，带头转变作风，着力纠正“四风”，带头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坚决杜绝“节日腐败”。严禁违规用公款吃喝、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贺年卡、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消费卡等，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严禁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严禁违规参加

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严禁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消费卡等，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要务实节俭组织好正常的党团、工会活动，充分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及按规定享有的正常福利待遇。要关心节假日坚守工作一线的师生职工，安排好必要的工作生活保障。各级教育纪检监察部门要紧盯“四风”新动向，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对违规违纪行为严查快办，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要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扭住不放、严查快办，典型问题通报曝光。对严重顶风违纪问题，或“四风”问题禁而不绝的，坚持“一案双查”，既追究直接责任，还要追究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

五、加强值班应急，确保正常运转

要高度重视节假日期间值班工作，强化值班纪律，严格落实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带班领导要随时掌握部门、学校安全动态，值班人员要坚守岗位，尽职尽责，坚决杜绝空岗、漏岗，确保节假日期间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健全应急协调机制，完善应急工作机制和处置措施，畅通信息渠道，落实备勤力量，加强对重要情况、突发事件的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加强苗头性信息收集分析研判，遇有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立即请示报告，快速反应，靠前指挥，妥善应对，高效处置，不得迟报、漏报、瞒报。

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要高度重视，迅速专题研究，

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具体方案，强化责任担当。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主持研究部署，明确工作任务和责任人，切实抓好工作落实。各级督导部门要在寒假前和开学前等关键时刻节点采取多种形式开展督导检查。对于工作落实不力，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严肃追究责任。

临沂市教育局

2018年1月29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临沂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1月29日印发
